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通知）

关于开展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国旗下的团结进步教育”（2025 年第 1 期）活动的通知

各直属部门（组织）、各二级学院团总支：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志愿服务的重要论述和对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的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弘扬雷锋精神和公益志愿精神，推动学雷锋在广大团员青年中蔚然成风，为我校公益事业建设贡献青春志愿力量，经校团委研究，并报学校党委备案，决定开展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国旗下的团结进步教育”2025 年第 1 期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5 年 3 月 3（星期一）上午 8:00

二、活动地点

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红旗广场

三、活动主题

让雷锋精神在新时代绽放更加璀璨的光芒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弘扬雷锋精神重要论述

四、主办单位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社会公益学院

五、协办单位

学生工作处、马克思主义学院、各二级学院团总支

六、参与人员

学校党政有关领导，相关行政职能部门负责人，各二级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全体辅导员（班主任），学生工作处、校团委全体人员，学校 2024-2025 学年“青马工程”学员，各二级学院学生代表（约 800 人）

七、活动要求

（一）校团委相关直属部门（组织）做好活动前期排演、物资准备、活动现场的组织以及后期的宣传工作；

（二）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做好所在学院的团学骨干、学生代表的组织、管理工作；

（三）参加活动的全体师生应着装大方得体、严肃庄重，党员佩戴党徽、团员佩戴团徽，配合工作人员活动期间，应保持电话关机或静音状态；

（四）活动期间，不得迟到、早退，升国旗时，应向国旗行注目礼并高唱国歌。（活动现场示意图另行发布）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5年2月27日

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委员会